

绪 论

生活于欧亚大陆东部、南部和中西部的人们，就是通常所讲的“东方人”。他们在历史、文化和情感上有过相互的传承和波及，如今面对着共同的社会发展主题，在伦理观念和道德习俗上也表现出某种一致与吻合。由于西亚伦理思想对北非产生过重大影响、使之纳入到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内，因此，北非多数国家也进入到东方伦理思想的研究视线之中。

与西方伦理思想相比，东方伦理思想显得更加古老，更富有传统的魅力。但从理论上讲，却缺乏一以贯之的逻辑体系，而且与西方各国伦理思想在空间上具有较高的一体性相对照，东方伦理思想则呈现出地域性、民族性的差异，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尽管东方诸国的伦理思想有相互影响、相互渗透的一面，可是不同的方面同样也十分突出，这是我们必须有所认识的。只有在充分肯定东方各国之间伦理思想的差异的基础上，才能对全部东方伦理思想有一个科学、严谨而又实事求是的把握。

第一节 同中之异与异中之同：东方 伦理思想的类型及发展

从思想史上看，“东方”或“西方”的研究者们往往容易陷入“自我中心主义”，即以自己国家的思想和文化传统取代它所属的

文化区域的传统，造成了许多混乱。进行合理的比较就必须放弃这种先入为主的“我们的”与“他们的”主观随意性，力争采取中立、客观的立场。

“东方”是相对于“西方”而言的，具有政治、地理、历史和文化等多方面的不同含义。在古代社会，各民族都以自己为中心划分出东西方。此外，又由于东方主要国家文明形态出现较早，源远流长，具有早熟性等特征，曾经一段时间并至今在许多民间传说中扮演着“神秘之地”、“宝藏之乡”的角色。如《一千零一夜》、《马可·波罗游记》等就不断向人们传布着这种观念。

在我国传统文化典籍中并没有“东方伦理”这个概念，对东西方的划分也仅限于某种特定的含义。如唐高僧玄奘自凉州出玉门向西赴天竺（印度的旧称）取经，就称为“西天取经”。因为当时的中国人习惯上把印度看作“西方世界”。近代中国学者又用“西学”指称欧美科技文化，但都没有提出相对的“东学”或“东方学”。

近代的“东方”概念是由资产阶级学者提出的，所谓东方学也是由他们创立的。不过，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以及民族的偏见和掌握材料的限制等诸多原因，“东方学”的许多学者总是有意无意地站在西方传统的思想立场上，贬低东方思想和文化。如著名的英国东方学者威廉斯（1819—1899年）就把伊斯兰教、婆罗门教和佛教称之为“三种主要的虚伪宗教”。在此情况下，就鲜有客观、公正和科学的东方学研究。

在东方，随着近代民族主义运动的兴起，也出现了在思想和文化上的认同感，如印度的泰戈尔、中国的孙中山等都十分倡导东方人在反对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维护本民族传统等方面有着共同使命。也有学者尝试进行了东西方的比较研究，特别是日本，有长期地进行东西方文化比较研究的传统，并出版了为数不少的相关著述。但是日本学者通常把“东方”的范围限定得过于狭窄，他们只是把日本、中国和印度作为东方思想的发源地和

主要代表，而把被称作“中东”、“近东”的阿拉伯、犹太人排除在外，因此这样的东方思想和文化的论述就难以说得上完整了。

一 三大伦理文化圈

如果简单地套用西方伦理思想史的研究方法，把东方伦理思想视为整齐划一的、自圆其说的板块，就大错特错了。与西方各民族和国家在伦理思想史上有着高度的历时态关系不同，东方伦理思想的主线不是时间性的，而是空间性的（这当然不是说东方伦理思想没有历史性的变化或发展），因此只有将全部东方伦理思想划分为几个主要的伦理文化圈，才能真正客观地描述和分析东方伦理思想同中有异、异中有同的错综复杂关系。

所谓伦理文化圈，就是在一个比较广阔的区域和长久的时间内，某一民族和国家的伦理观念和道德习俗等，由于种种原因，影响了周围的一些民族和国家，发挥着比较强大而持久的作用，以至积久成体，形成了一个具有特殊形态的伦理文化区域。伦理文化圈应有如下三个特征：（1）在该文化圈内，具有质的相对稳定性；（2）存在一个主权国家或共同信守的主流伦理思想传统；（3）形成足够广大的辐射区域和足够持久的道德观念的积淀。施加影响于周边民族和国家的伦理文化就叫“主伦理文化”，接受这种影响的伦理文化则叫“次伦理文化”。

对于东方伦理文化圈的划分，学术界有不同的看法。大体说有如下三种观点。一种观点是主张三分法，即以印度为中心的伦理文化圈、以中国为中心的伦理文化圈和以阿拉伯为中心的伦理文化圈。再一种观点是主张四分法，即在三分的基础上，加上以波斯为中心的伦理文化圈。第三种观点是五分法，即在四分的基础上，再加上非洲伦理文化圈。按照广义的“东方”伦理思想的概念，对东方伦理文化圈的划分，应以五分为宜。不过，从东方伦理思想的主体部分考虑，四分法还是常用的。如果考虑到波斯

文化的历史变迁和式微的现代影响；从较大的区域和较长的历史时期来看，采取三分法恐怕是最适宜的。三大伦理文化圈就构成了东方伦理思想的不同类型。

作为特例的是犹太教伦理文化。严格地说，犹太教伦理文化尽管历时悠久、积淀深厚，但它的辐射区域和民族却极其有限。可以说，它过去和现在仍然只是犹太人的道德传统。犹太人在历史和今天都起着沟通东西方的独特作用，他们的伦理思想融合了东西方的道德观念，在此书中，我们将单独加以介绍。

1. 以印度为中心的印度教—佛教伦理文化圈

印度伦理思想有着十分悠久的传统和历史，并与本民族的原始宗教观念紧密相联。古代印度人崇拜多神教，在伦理思想上，重要的神是司法神和太阳神。前者是维持并监视自然和人伦秩序的神，后者是友爱、信义和契约的神。最早出现在吠陀典籍中的诸神之权威演变为神秘的绝对者“梵”，最后又发展为“自我”。在祭祀活动和修行过程中，产生了婆罗门教并成为印度民族传统伦理思想的精髓。在中世时期，经过商羯罗的改造，婆罗门教发展为印度教。印度教又称“萨纳丹教”（Sanatan Dharma）。“萨纳丹”的含义是“无始无终”。印度教是一种既无开端又无终结的宗教，它不是任何个人或先知所开创的。这种宗教是印度各种传统宗教体系和精神文化现象的复杂混合物，有的教义甚至是互相矛盾的，正如马克思所说“这个宗教既是纵欲享乐的宗教，又是自我折磨的禁欲主义的宗教；既是林加崇拜（“林加”是男性生殖器，是湿婆的象征——引者注）又是札格纳特（印度教毗湿奴神的化身之一——引者注）的宗教；既是和尚的宗教，又是舞女的宗教。”^①公元 8 世纪，印度受到来自西北的伊斯兰教的入侵。伊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 2 卷，62～63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斯兰教与印度教开始了既相互融合，又相互冲突的历史，至今这仍然是印度社会宗教派别相争的现实问题。

19世纪初，随着资本主义的产生和发展，在印度沿海地区出现了一些宣传宗教和社会改革的团体，开启蒙运动之先河。印度近代思想家们以传统的吠檀多思想或伊斯兰教为中心，主张复兴印度古代文化。

印度伦理思想是建立在种姓制基础上的，因此围绕种姓而衍生出的各种规定，如职业、婚姻、居住地、礼仪方式、仲裁调解等，就成为不同种姓，即每个印度人依据各自种姓身份和地位所应遵循的道德要求。印度人强调罪的观念。罪不仅包括道德的恶，也包括自然变异和祭祀过程中的差错。印度伦理思想关注人生问题，特别是人的精神性存在和灵魂不朽之类的问题，因此与宗教有着不解之缘，直到今天，印度许多著名的学者和思想家都是虔诚的教徒。

也有学者主张印度主流文化，即婆罗门教—印度教与西方文化有着亲缘关系，这主要源于对公元前 2000 年左右由中欧和北欧侵入印度的雅利安人之归属的不同认识。雅利安人在摧毁印度土著人的文明之后，发展出自身的文化，这一文化就成为了延续至今日的印度主导文化。据考证，雅利安人是日耳曼人的一支，有人断言“印度人是古代の日耳曼人，德国人则是近代の日耳曼人”，这恐怕过于牵强了。且不说今日德国人与古日耳曼人相同处甚少，就说到了印度的日耳曼人一支的雅利安人也早已经过数千年的变迁而难觅旧踪了。

印度伦理思想对整个东方伦理思想都产生了重大影响，这种影响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由婆罗门教发展而来的印度教传播到南亚国家，对南亚诸国的社会政治、宗教和道德等发生深刻影响；另一方面是印度佛教，它先后传入中国西藏、东亚地区和东南亚国家。这些地区和国家成为佛教的兴盛地，受到佛教伦理

思想的洗礼。

2. 以中国为中心的儒家伦理文化圈

中国伦理思想形成于原始氏族制向奴隶制过渡的时期，因此，强调家族利益、肯定血亲差序等原则就成为中国传统伦理思想的重要内容。产生于春秋战国之际的儒家伦理思想在经历了改造、适应之后，逐渐成为占据统治地位的官方正统思想，儒家伦理也成为中国传统伦理思想的主流。儒家伦理思想在发展过程中，先后吸收了道家的观念和从印度传入的佛教思想，形成了所谓“儒道互补”、“儒道释互补”的特点。

儒家伦理强调人伦关系，注重尊卑序列和身份秩序，肯定家族制或准家族制的道德规范；提倡个人的道德牺牲和内省修养功夫的培养，提出了自强不息的主体精神，鼓励道德人格的理想和圣化；突出道德对政治、经济生活的干预和引导，“德治”与“外王”是最高的政治目标；讲求顺从自然本性，关注天人合一、天人感应，主张中庸、中道，强调和合的观念。

中国伦理思想对东亚和东南亚诸国有着十分浓厚的影响，朝鲜、日本、越南等国在历史上不仅全面采取了中国式的政治制度、经济形式和文化政策，而且在伦理观念和道德习俗上效仿、比照中国伦理思想，并在结合本民族的历史和文化的基础上，创立了各自的传统伦理思想和道德习惯。由于他们都以中国儒家伦理原则为核心，遵循儒家伦理的规范和教化，属于中国伦理文化的辐射区域，共同纳入儒家伦理文化圈中。

在儒家伦理文化圈中，中国伦理思想无疑是主伦理文化。但考虑到中国伦理思想已有专门介绍，本书以东方伦理思想为主题，只能割爱。朝鲜伦理思想具有鲜明的特色，并有相对稳定的历史发展，限于篇幅，也只能搁下不表。儒家伦理文化圈将主要以日本伦理思想为代表加以论述。但须注意的是，日本伦理思想虽然受到中国伦理道德的影响，却绝不意味着日本只是简单地模仿或

复制，恰恰相反，日本表现出了高度的创造性，结合本民族固有的神道观念、天皇意识和封建制度等有所损益，有所突破。由于日本是近代以来唯一“现代化”了的东方国家，对它的分析又有着不同寻常的意义。

3. 阿拉伯—伊斯兰教伦理文化圈

阿拉伯伦理文化，亦称“伊斯兰伦理文化”，或称“阿拉伯—伊斯兰伦理文化”。阿拉伯伦理文化是不同伦理文化（游牧道德观念与伊斯兰教道德观念，以及古埃及、古巴比伦和波斯道德文化）的融合，同时吸收了古代希腊和印度文化的某些成分，具有交融性、矛盾性、冲突性等复杂特征。伊斯兰教的圣典《古兰经》吸收了西方基督教《圣经》的一些内容；阿拉伯人又将伊斯兰教的某些教义和哲学观念输入到西方。可以说，阿拉伯伦理文化，至少早期的阿拉伯伦理文化体现了东西方伦理文化的交流和碰撞。

全部阿拉伯伦理文化可以大致分成两个时期：一个时期是伊斯兰教产生前的古代伦理文化和土著居民的道德习俗阶段；一个时期是伊斯兰教产生后的伊斯兰伦理文化阶段，这期间又有伊斯兰内部伦理文化的复兴与革新的交替发展。

两河流域和古埃及是人类最早建立奴隶制国家的地区之一，有着灿烂的文化，后来中断了。它们对阿拉伯伦理文化的形成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公元 7 世纪，穆罕默德统一了阿拉伯半岛，他所创立的伊斯兰教开始在半岛范围内迅速传播，随着征服战争的节节胜利，伊斯兰教逐渐成为阿拉伯世界的共同信仰。公元 10 世纪，以六大《圣训》集的编辑完成为标志，伊斯兰教伦理思想体系得以最终确立。伊斯兰教改造和提升了阿拉伯半岛土著居民的道德意识，使伊斯兰教伦理观念成为人们日常生活和思想行为的重要指南。随着伊斯兰教的传布，阿拉伯文化在亚洲和非洲扩展开来，又通过西班牙传入欧洲。

穆罕默德死后，关于哈里发继承人的问题以及对教义本身发生了争执，伊斯兰教分化出许多派别。在近现代和当代社会，由于科学进步，国际交往的日益增多，生活内容的日益复杂，伊斯兰教伦理思想也受到了冲击。然而，必须看到，在主要阿拉伯国家，伦理思想只是在仪式、礼节等非原则性方面有所变化，其实质却没有太大的变迁。伊斯兰教观念仍然占据当代阿拉伯伦理思想的主流。

阿拉伯—伊斯兰教伦理文化圈的基调是一神教，信仰真主是唯一的、万能的神，《古兰经》是行动、思想和生活的终极标准；全部道德原则和规范都来自它，因此道德与律法是一致的，道德的监控力量得以强化。伊斯兰教倡导勇武、阳刚、豪爽、责任等道德品质，又有人将它与基督教道德对比，认为伊斯兰教是为了刚强有力者的利益而创造出来的，基督教则是为了软弱者的利益而创造出来的。

由于历史上阿拉伯文化与西方的密切接触，也有学者认为阿拉伯文化的总体精神是西方式的，如重视世俗生活和利益，强调同民族成员间的平等，尊重私有财产，特别是在古代和中世纪，阿拉伯哲学、艺术等受到古希腊哲学、艺术等的熏陶，并由于保留和发展了古希腊哲学等，而直接成为西方近代文艺复兴的始作俑者。

* * *

需要指出的是，三大东方伦理文化圈，只是就典型意义而言，是为了理论研究的便利而作的粗略分层。其实，正如同一个社会的文化是由形形色色的多种文化构成的整体，东方伦理文化圈也非单一的文化形态。在伦理文化圈内，既有主文化，也有亚文化。并不因主文化的存在，亚文化就无足轻重，相反，主文化只是亚文化的“最小公分母”，它包括着各种亚文化的共同文化特征。主文化与亚文化有一致，也有差别；有分歧，也有对立。不过在一

致与差别中，一致是主要的；在分歧与对立中，分歧远比对立更为明显。

一种伦理文化圈尽管有主流伦理思想和道德传统，但不排除这种主流伦理思想和道德传统的历史性变化，即因时代不同而有所损益，同时也应看到，主流伦理思想和道德传统在向外延伸、渗透时，也会发生橘枳之变。主流伦理与非主流伦理之间有同有异，绝非简单的照搬、模仿。例如，日本成文史是由中国文化传入后开始的，日本接受了中国的儒家伦理。在最初，日本的儒家与中国的儒家信奉同样的准则，但是，基于不同的本土文化背景，使得他们对这些儒家伦理准则作出了不同的解释。其结果是，在日本最终产生了一种不同于中国的民族精神、国民道德与民族心态。有人把中日间的这种差别形象地概括为：中国信奉的是士庶官僚的儒家伦理；日本则突出了武者的儒家伦理。

二 非线性的迂回历程

东方是人类文明的发祥地，它创造和代表了人类文化的童年期和少年期的最高水平。这一点已为东西方学者所普遍认同。被誉为文明古国的四个国家均出于东方，它们是：古埃及、古巴比伦、印度和中国。这些东方国家不仅较早地进入奴隶制社会，而且孕育形成了人类最早的道德习俗、伦理观念和哲学思想。令人惊叹的是，由于当时交通闭塞、信息不畅，每一个国家几乎都是相对独立地创造了各自灿烂的文明。尽管与西方各国文化上的较高一致性和连续性相比，东方各国的文化和伦理思想有着更多的差异性，然而，东方各国的伦理思想在总体上仍然具有鲜明的共同性，从而形成了东方风格、东方情调、东方特色的伦理思想内容，在几乎相近的时间内走过了不尽相同的文化路程。

1. 东方伦理思想的发展阶段

东方伦理思想十分复杂。东方包括了许多国家，这些国家又

被世界上最高的山峰、巨大的陆地和水域以及迥异的气候所阻隔。若干世纪以前东方诸国的人民就因这些阻隔而产生各种独特的文化形态；如日本的神道教是日本的固有传统，中国的道教和儒学则是中国的土产，佛教和印度教产生于印度，伊斯兰教又从中东兴起。不仅如此，这些宗教中的每一种又都有很多支流。与此同时，东方伦理思想也存在更多统一、一致的地方：儒学和道教不仅是中国的文化，同时也是朝鲜和日本的文化；与儒学、道教一样，佛教在中国、朝鲜和日本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源于印度的佛教和印度教传播到了锡兰、马来西亚和南太平洋岛屿。

远古至公元前 6 世纪是东方伦理思想的开端时期。在两河流域，奴隶制社会建立后，以文字形式记载的、有关伦理道德的最早叙述出现在苏美尔人楔形文字书写的“乌鲁卡基那改革铭文”及“农人历书”中。最为典型反映这一时代社会道德观念的还是《汉谟拉比法典》。在印度出现了《吠陀》、《奥义书》等婆罗门教的经典，形成了崇奉吠陀的六大哲学派别（又称正统派）以及非正统派的沙门思潮，提出了各自的伦理思想。古代日本人的道德观念是与自然崇拜相联系的。在古代日本人的观念中，安定的生命秩序是最高的善，一切破坏人的生命秩序的凶祸都是恶。因为自然是神安排和赐予的。

这一时期的后期出现了人类文化的古代鼎盛发展。雅斯贝尔斯在《历史的起源与目标》一书中指出，在公元前 500 年左右 在世界范围内集中出现了一些最不平常的历史事件。“在中国，孔子和老子非常活跃，中国所有的哲学流派，包括墨子、庄子、列子和诸子百家都出现了。和中国一样，印度出现了《奥义书》和佛陀，探究了从怀疑主义、唯物主义，到诡辩派、虚无主义的全部范围的哲学可能性。伊朗的琐罗亚斯德传授一种挑战性的观点，认为人世生活就是一场善与恶的斗争。在巴勒斯坦，从以利亚经由以赛亚和耶利米到以赛亚第二，先知们纷纷涌现。希腊贤哲如

云，其中有荷马、哲学家巴门尼德、赫拉克利特和柏拉图、许多悲剧作者，以及修昔底德和阿基米德”^①。

公元前 6 世纪至公元 8 世纪左右是东方伦理思想的发展时期。这也是东方伦理思想类型和社会形态定型化时期，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归结的亚细亚的生产方式即烂熟于此。美国学者魏特夫所称为的“治水社会”也是在这一时期最终确定下来的。此时绝大多数东方国家从奴隶制过渡到封建制及中央集权制，这一社会制度的确立，推动了东方国家伦理思想的发展。在阿拉伯地区，伊斯兰教的伦理观念已经取代了土著游牧民的道德习俗，《古兰经》有了定本，确立了伊斯兰伦理思想的基本原则和道德规范。埃及、两河流域和波斯等地都纳入伊斯兰教伦理思想的庇护之下。在印度，伦理思想有了更为精密的形式和深刻的内容。正统派六个派别的理论在这一时期开始系统化，非正统派的主要派别仍然在积极活动，求得进一步发展。在日本，《古事记》和《日本书纪》中记载了 6 世纪以前神道教统治意识形态的状况。公元 522 年佛教传入日本，并很快取得了统治地位。

公元 8 世纪至 19 世纪是东方伦理思想从繁荣走向衰落的时期。在阿拉伯，阿拔斯王朝（750—1258 年）的建立，使阿拉伯帝国进入了全盛时期，这一时期又被一些阿拉伯学者称为黄金时代。这时农业、手工业和商业都得到了迅速发展，出现了一大批哲学家和伦理学家，将阿拉伯伦理思想的研究推向高潮。13 世纪以后，阿拉伯地区先后受到蒙古人和奥斯曼帝国的侵入，阿拉伯帝国土崩瓦解。阿拉伯的道德观念和习俗被保留下来，而阿拉伯伦理思想在这一阶段却出现了某种程度的停滞。在印度，著名的哲学家商羯罗（788—820 年）系统阐述了吠檀多不二论，改造了当时的

[德]雅斯贝尔斯：《历史的起源与目标》，8 页，北京，华夏出版社，

婆罗门教，他采取佛教的逻辑和理论形式，将婆罗门教发展为主神的印度教。12 世纪，从印度北部始，掀起了浩大的虔诚派运动，这是印度教内部的改革。它的先驱和理论创始人是罗摩奴阇。16 世纪印度逐渐沦为英国的殖民地。在日本，随着班田制度的衰退、律令制人伦国家理想的崩溃，私有庄园取代国家公有地。为了维护私营庄园的秩序，逐步形成了以庄司和豪族为中心的自卫武力集团，即幕府统治。在 17 世纪的德川幕府时期，日本和中国文化再度接触，中国传来的儒学，尤其是朱子学说，成为官学。

公元 19 世纪至 20 世纪是东方伦理思想的变革时期。自 18 世纪末至 19 世纪初，除日本外，东方各国先后沦为殖民地和半殖民地，传统伦理思想受到破坏。东方各国开始了图强自新的艰苦努力。许多爱国志士既吸收西方某些进步、合理的伦理观念，如进化论伦理学说等，又发掘民族传统的伦理思想，并进行东西伦理思想相结合的尝试。正是这些先进人物在伦理道德观上倡导启蒙和解放，为东方各国的自治独立提供了思想基础。

2. 三大伦理文化圈内部的交流

三大伦理文化圈只是相对的划分，这并不意味着它们各自为阵、壁垒森严。就它们同属东方伦理思想而言，它们之间在历史上有着较密切、较频繁的接触和交流，以致相互影响和渗透。当然，也不乏某些方面和某种程度的对抗与冲突。

(1) 儒家伦理文化圈内外的交流 儒家伦理产生并成熟于中国。随着中国社会政治、经济的发展而先后传入朝鲜、日本、越南、马来西亚等国家。儒家伦理在这些国家得到了不同程度的发展，尤以朝鲜、日本为盛。儒家伦理本身并不只是孔孟道统的单传，它同时兼收并蓄了中国道家、印度佛教的影响，因此，道家思想、印度佛教也随着儒家伦理传入了东亚、东南亚诸国。

《尚书大传》、《史记》、《三国遗事》等中朝两国的文献中有箕子“走之朝鲜”的传说。箕子是纣王的叔父，商朝末年的太师。纣

王无道，箕子进谏，被囚。周武王灭商，释放箕子，箕子“走之朝鲜”，周武王因此封箕子为朝鲜侯，可见中朝文化交流的源远流长。朝鲜的文化到高丽王朝时期持续向上发展。高丽国王一般都定期到国学去祭祀，以倡导对孔子的尊崇。国王以至庶民所受的正式教育，均以儒家经典为主。李朝开国国王即太祖李成桂于公元 1392 年建立李氏朝廷。他汲取高丽王朝的教训，重新建立中央集权制，颁布了有关尊儒排佛、加强中央政府对政治经济统治的原则和规定。其继承人李世宗（1418—1450 年）设立“集贤殿”，由著名儒生研究中国明朝的政治法律制度，编纂出六卷《正典》。成宗（1469—1494 年）又推出《经国大典》完成了朝鲜政治制度“儒家化”的过程。不到 100 年，朝鲜成了“比中国还完善的儒教中国”^①。

中日间的交流始于姬周之世。王充在《论衡》中说“周时天下太平，越裳献白雉，倭人贡鬯草”倭人是当时中国人对日本人的称呼。中日间的频繁往来，当始自汉武帝（公元前 156—87 年）在朝鲜半岛设郡。之后，中国文化通过朝鲜半岛源源不断输入日本。特别是自朝鲜半岛赴日本定居的所谓归化人，成为中国文化传入日本的重要使者。中国文化之影响日本，虽然包括各个领域，但是其中成为主干的，始终是中国的儒家文化。

中国文化和儒家思想对马来西亚等东南亚国家的影响，可以上溯到公元 3 世纪初 吴国孙权曾遣康泰、朱应通使南海诸国。所经百数十国，就包括今天东南亚主要国家和地区。宋元以后，中国和东南亚国家的关系更加密切。至今在东南亚国家仍有为数众多的华人，组成了极有影响力的华人社会，这些华人继承了中国本土的儒家文化，对当地文化发展作出了贡献。

关于中印文化的交流，鲁迅曾有过一段评述，他说“印度则

[韩]尹保云：《韩国的现代化》，6 页，北京，东方出版社，1995。

交通自古，贻我大祥，思想、信仰、道德、艺文无不蒙赐，虽兄弟眷属何以加之^{3①}。中印之间的交流古已有之，交流的范围极其广泛。印度向中国输入了哲学、宗教、药品和植物。印度哲学和宗教，特别是佛教，对中国产生过重要影响。公元1世纪中叶佛教经西域传入中国汉地，以后又在中国形成了许多宗派与学派。这些宗派与学派的产生、发展适应了中国的政治需要和民众心理的需要，但它们的很多思想材料、论证方法无疑地是继承和借鉴了印度。印度佛教传入了善恶报应的轮回观念，并提供了解释世俗生活的宗教式答案，如四谛八正道。印度佛教不仅使中国哲学、伦理道德理论精密化和逻辑化起来，而且对下层百姓的生活和民间礼俗文化产生了广泛影响，如送子观音就是一种在中国民间非常实用化的宗教意识的表现。禅宗与中国儒家伦理主张的性善论相契合，以致大多数中国人都接受了“顿悟成佛”的道德自省观念。随着佛教的传入，大量语言也传入中国，如佛、僧、尼、塔、罗汉、和尚、夜叉、解脱、法师、因果报应等，丰富了我国的语言词汇。同时还促进汉语音韵学的形成与发展。在东汉后，很多文人注重学习印度古文（梵文），研究印度拼音文字，建立起中国汉语的音韵学。在南北朝时，定出了“四声”，以及后来形成了“反切”等，这些都与印度的影响有关。中国则向印度传入了瓷器品及加工工艺、茶叶、荔枝和种植技术等。在7世纪的印度就有了《道德经》的注解书。

印度伦理思想与中国伦理思想有许多相似或相近之处。中国伦理思想强调“道”把伦理思想的出发点和道德的根据归于“道”。“道”是世界的本质也是知识的真相。《奥义书》及全部印度伦理思想所强调的“梵”与此不谋而合。在中国“天”是世界的创造者、保护者和毁灭者，“天”还是道德领域的最高意志。遵循他的指令就是

唐弢辑：《鲁迅全集补遗续编》，86页，上海，上海出版公司，1952。

善 忤逆他就是恶 并将受到严厉的惩罚。在印度 与“天”类似的是毗湿奴神 他君临天下 是梵的一种化身。中国人认为皇帝、国君是“天子”是秉承上天使命而统治世间的 因此皇帝也要受到普遍的道德——“天意”的约束。印度人也持同样的主张 他们在律书和史诗中确立了国王的位置和义务，国王应当体现神的慈爱、厚道和公正 他要为臣民树立楷模 并为疆土内黎民百姓的幸福负责 因此，国王必须学会自制，战胜个人恩怨，服从真理和理性的召唤。国王的美德包括智慧、怜悯、自尊、见多识广、勇敢、慷慨、感恩和上进心。当中国人在追究天人合一时，印度人开掘了梵我一如之路。中国人提出“道可道 非常道”印度人告诫世人梵的本相是不可用言语表达的，也不能靠经验、感觉去了解，只能凭苦行或瑜伽或直观等方式去了悟。

中国与阿拉伯的关系发生很早。中国古代的丝织品运往西方，有海陆两路，以陆路为主。从长安的采集地，出玉门关西行，经中亚安息（波斯），再往西至条支（今伊拉克一带）、大秦（伊朗），这就是我国历史上著名的“丝绸之路”，为我国与西方陆上交通最重要的通道。公元7世纪初，伊斯兰教创始人先知穆罕默德曾勉励弟子到中国学习，他说“求学吧！哪怕是到中国去。”可见穆罕默德本人已经知道中国是东方的文明古国。历史学家多以651年（唐永徽二年）阿拉伯使者初次来华作为伊斯兰教传入中国的标志。阿拉伯人不仅带来了医药（如芦荟、琥珀等）、数学成就（如阿拉伯数字以及阿拉伯历法），而且形成了新的民族，即汉化的阿拉伯人，就是现在的维吾尔族和回族的祖先。阿拉伯伦理思想和道德观念基本上被他们保持下来。

（2）印度教伦理文化圈内外的交流 印度教伦理文化影响所及的范围主要是印度次大陆和周边的国家，如斯里兰卡、孟加拉国、巴基斯坦和尼泊尔等。由于印度教伦理文化的早熟性，它对周边国家的文化输出占压倒优势。

在古代和中世纪的印度，伦理学从属于宗教信仰。在近代和当代的印度，浓厚的宗教色彩仍是伦理思想的主导倾向。神被视为人类道德的根本来源；对于神性的证悟被当作人生的根本意义和至上幸福；宗教性的精神修养和禁欲苦行的宗教实践活动被认为是达到人生理想的必要途径；恢复和发扬宗教精神被看作是解决社会矛盾和克服道德水平下降的唯一可靠方法。这种倾向形成的原因首先在于印度丰富的宗教文化遗产。构成印度伦理文化主体的是不晚于公元前 2000 年就出现的以《吠陀》、《奥义书》、《薄伽梵歌》为中心的婆罗门教文化以及后来形成或传入的佛教、耆那教和伊斯兰教等。

伊斯兰教传入印度经历了几个世纪。公元 7 世纪穆罕默德创立伊斯兰教后，就有阿拉伯商人去南印度的西海岸旅行和经商，并建立了据点。11 世纪初至中叶，突厥人的伽兹尼王朝统治者马赫穆德多次进军北印度，用武力传播伊斯兰教。1526 年蒙古帖木儿六世孙巴卑尔建立了莫卧儿王朝。在莫卧儿王朝的统治下，伊斯兰教得到了迅速发展，并且成为封建统治阶级的精神支柱。伊斯兰教与印度教在争取民众的过程中既有相融合的一面，也有排斥敌对的一面。从印度教看，一方面由于伊斯兰教属一神教，提倡宗教平等和进入入世的思想，促使大批下层印度教教徒改信了伊斯兰教，也直接刺激了印度教内部的改革运动；另一方面由于伊斯兰教的传播，又促使正统的印度教教徒为了保卫宗教的纯洁性而更加坚定起来，以维护种姓制度和生活准则。从伊斯兰教看，由于伊斯兰教起源于异国，教徒在思想意识和情感态度上更倾向于母国，另外，由于穆斯林在印度一直处于少数民族的地位，因此感到维护穆斯林整体的必要。这些思想影响了很多穆斯林的心理，也成为以后印度社会至今教派纷争不止的思想根源。

参见黄心川：《近现代印度哲学》，204 页 北京 商务印书馆，1989。

(3) 阿拉伯—伊斯兰教伦理文化圈内外的交流 现代意义上的阿拉伯地区包括北非、西亚和中亚的广大领域，但在古代，阿拉伯文化主要起源于三个地区：古埃及的尼罗河流域文化、两河流域的巴比伦文化和土著阿拉伯游牧民的文化。伊斯兰教的兴起和传播，统一了整个阿拉伯地区，并构成了以《古兰经》为圣典的新的伦理道德传统。

8世纪中叶，阿拉伯帝国最后形成。阿拔斯王朝（750—1258年）是帝国政治、经济和文化发展的鼎盛时期，随着经济的发展，文化学术活动也空前活跃起来。被阿拉伯人征服的叙利亚、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和波斯都是古代文化高度发达的地区，阿拉伯民族固有的文化受到了被征服民族文化的影响，又吸收了希腊、印度和中国的古典文化，三者逐渐融合贯通，迎来了阿拉伯文化发展的黄金时代。

印度人对伊斯兰文化的影响，可从两个方面考察。一方面是穆斯林通过贸易和征服战争使印度变成了伊斯兰帝国的一个组成部分，并使帝国的制度和律例得以实行，穆斯林能往印度迁徙，印度人也可迁往伊斯兰世界的各个角落。另一方面是印度文化对伊斯兰文化的渗透。早期穆斯林相信波斯、印度、罗马和中国是四大优秀民族，他们对印度文化十分敬仰，在神学、宗教、数学、星相、文学、艺术等诸多方面受惠于印度。如在伦理思想上，印度教的精神轮回说印证了穆斯林关于忠诚誓言的道德信条。

第二节 拨开云雾：东方伦理思想的特点

相比于西方伦理思想，作为整体的东方伦理思想就显得松散、庞杂。造成这一局面除了客观原因之外，最重要的主观原因是东方人的东方意识、特别是作为文化、伦理道德上的东方意识只是迟至近代才产生。当然，这又促成了一个西方伦理思想所没有的